

**海南省节能减排协会关于《低碳（近零碳）宾馆酒店评价规范》
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**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民政部关于印发<团体标准管理规定>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的要求，经我会评审，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《低碳（近零碳）宾馆酒店评价规范》（暂定名）团体标准立项。

欢迎与该项标准有关的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、专家学者等加入标准起草工作，意向参与者，请与海南省节能减排协会联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王国栋

联系电话：19943353113

